


## 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1、以下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、《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》及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供应商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选用。

2、供应商同时为小型（或微型）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，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，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。

### 1.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公司参加新疆医科大学（单位名称）的新疆医科大学2023年雪莲山校区蔬菜水果蛋禽海鲜副食品类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新疆医科大学2023年雪莲山校区蔬菜水果蛋禽海鲜副食品类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批发和零售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乌鲁木齐市正信旺商贸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1964.5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2.5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 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

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 乌鲁木齐市正信旺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4月7日

注：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，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供应商符合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的划型标准为中小型企业适用。

